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广发百发大数据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管理费及托管费等事项并相应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旗下的广发百发大数据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主代码：001741；基金简称：广发百发大数据精选混合；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15年7月17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1699号文准予募集注册，《广发百发大数据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于2015年9月14日生效。

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者需求，经与本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通过，我司决定于2020年6月5日起，调整本基金管理费、托管费、A份额申购费及业绩比较基准，并相应修改基金合同。

现将本基金调整本基金管理费、托管费、A份额申购费及业绩比较基准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金调整情况说明

（一）下调管理费和托管费及修改基金合同情况

本基金管理费率将从1.65%下调至1.0%，托管费率将从0.25%下调至0.1%。对基金合同的“基金费用与税收”章节的如下内容进行修改：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65%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65\%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

修改为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1%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1\%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

(二) 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及修改基金合同情况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将由“50%×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5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调整为“中证龙头企业指数收益率×90%+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10%”。

对基金合同的“基金的投资”章节的如下内容进行修改：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50%×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5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采用该比较基准主要基于如下考虑：

1、作为专业指数提供商提供的指数，中证指数公司提供的中证系列指数体系具有一定的优势和市场影响力；

2、在中证系列指数中，中证 800 指数的市场代表性比较强，适合作为本

基金股票投资的比较基准；而中证全债指数能够较好的反映债券市场变动的全貌，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投资的比较基准。

.....”

修改为：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中证龙头企业指数收益率×90%+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10%。

采用该比较基准主要基于如下考虑：

1、作为专业指数提供商提供的指数，中证指数公司提供的中证系列指数体系具有一定的优势和市场影响力；

2、中证龙头企业指数由沪深 A 股各二级行业中规模大、市场占有率高的龙头公司股票组成，以反映沪深 A 股各行业龙头公司股票的整体表现，具有较强的代表性。

.....”

（三）调整申购费情况

对于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将增加社保、养老金、企业年金等特殊投资者的申购费设置，具体如下：

“对于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柜台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社保、养老金、企业年金等特殊投资群体，申购费率如下表所示：

A 类基金份额	
申购金额 (M)	申购费率
M < 100 万元	0.12%
100 万元 ≤ M < 300 万元	0.08%
300 万元 ≤ M < 500 万元	0.04%
M ≥ 500 万元	1000 元/笔

”

二、修改基金合同的说明

我司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就本次调整本基金管理费、托管费、A 份额申购费及业绩比较基准事项已向证监会履行备案手续。本次修改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本公告仅对本次调整事项予以说明，最终解释权归我司。我司将于公告当日在网站上同时公布经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涉及前述内容的，将一并修改，并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信息，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法律文件。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gffunds.com.cn)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热线 95105828（免长途费）或 020-83936999 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6月5日

附件：《广发百发大数据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对照表

章节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	<p>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65% 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6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p> <p>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p>	<p>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0% 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p> <p>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1%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1\%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p>
第十二部分 “基金的投资”	<p>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50%×中证800 指数收益率+5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采用该比较基准主要基于如下考虑： 1、作为专业指数提供商提供的指数，中证指数公司提供的中证系列指数体系具有一定的优势和市场影响力； 2、在中证系列指数中，中证 800 指数的市场代表性比较强，适合作为本基金股票投资的比较基准；而中证全债指数能够较好的反映债券市场变动的全貌，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投资的比较基准。</p>	<p>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中证龙头企业指数收益率×90%+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10%。 采用该比较基准主要基于如下考虑： 1、作为专业指数提供商提供的指数，中证指数公司提供的中证系列指数体系具有一定的优势和市场影响力； 2、中证龙头企业指数由沪深 A 股各二级行业中规模大、市场占有率高的龙头公司股票组成，以反映沪深 A 股各行业龙头公司股票的整体表现，具有较强的代表性。</p>